

股票代碼：6599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
電話：(02)7721-4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0
(七)關係人交易	40~42
(八)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其 他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4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胡木鎮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附註一及附註四(二)所述，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以現金收購其最終母公司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子公司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表現易受市場供需環境等多項因素影響，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抽樣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並覆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相關憑證，查明並分析其原因，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評估商譽減損需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估計基礎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並檢視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75,437	33	359,775	48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四))	87,682	11	44,153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140	-	1,74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2,287	-	1,248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及八)	334,871	41	197,048	27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4,361	3	6,55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40,815	6
	流動資產合計	<u>725,778</u>	<u>88</u>	<u>651,343</u>	<u>8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3,113	3	28,499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38,614	5	13,050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9,868	2	22,385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8,520	2	25,953	3
1915	預付設備款	274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2	-	2,18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2,481</u>	<u>12</u>	<u>92,070</u>	<u>12</u>
	資產總計	<u>\$ 828,259</u>	<u>100</u>	<u>743,41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334	-	7,81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25,847	3	42,677	6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284	13	36,860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9,819	4	45,442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41,975	5	34,53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005	1	2,53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10,479	1	10,06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730	-	3,766	1
流動負債合計	<u>223,473</u>	<u>27</u>	<u>183,685</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791	-	2,58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	17,857	2	24,38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8,330	4	3,27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978</u>	<u>6</u>	<u>30,243</u>	<u>4</u>
負債總計	<u>271,451</u>	<u>33</u>	<u>213,928</u>	<u>29</u>
權益(附註六(四)(十二)及七)				
3100 股本	210,000	25	210,000	28
3200 資本公積	231,323	28	231,323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180	6	41,56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6	-	2,677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75	8	46,890	6
3400 其他權益	(2,036)	-	(2,966)	-
權益總計	<u>556,808</u>	<u>67</u>	<u>529,485</u>	<u>7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28,259</u>	<u>100</u>	<u>743,41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974,641	100	1,020,8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五)(六)(七)(九)(十)(十五)、七及十二)	<u>(718,315)</u>	<u>(74)</u>	<u>(804,327)</u>	<u>(79)</u>
營業毛利	<u>256,326</u>	<u>26</u>	<u>216,555</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五)(六)(七)(九)(十)(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9,287)	(7)	(80,790)	(8)
6200 管理費用	(77,768)	(8)	(71,08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653)</u>	<u>(2)</u>	<u>(19,484)</u>	<u>(2)</u>
營業淨利	<u>(167,708)</u>	<u>(17)</u>	<u>(171,354)</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九)(十六))：	<u>88,618</u>	<u>9</u>	<u>45,201</u>	<u>4</u>
7010 其他收入	2,049	-	8,33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18)	(2)	(5,345)	(1)
7100 利息收入	327	-	1,214	1
7050 財務成本	<u>(668)</u>	<u>-</u>	<u>(1,080)</u>	<u>-</u>
稅前淨利	<u>(16,310)</u>	<u>(2)</u>	<u>3,126</u>	<u>1</u>
79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72,308	7	48,327	5
7950 本期淨利	<u>(14,415)</u>	<u>(1)</u>	<u>(12,052)</u>	<u>(1)</u>
82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	<u>57,893</u>	<u>6</u>	<u>36,275</u>	<u>4</u>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24	-	(2,70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56)</u>	<u>-</u>	<u>722</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068</u>	<u>-</u>	<u>(1,983)</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8)	-	8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138)</u>	<u>-</u>	<u>812</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930</u>	<u>-</u>	<u>(1,171)</u>	<u>(1)</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附註六(四))：	<u>\$ 58,823</u>	<u>6</u>	<u>\$ 35,104</u>	<u>3</u>
8610 母公司業主	\$ 57,893	6	37,518	4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746)	-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497)</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u>\$ 57,893</u>	<u>6</u>	<u>\$ 36,275</u>	<u>4</u>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823	6	37,075	4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18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788)</u>	<u>-</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u>\$ 58,823</u>	<u>6</u>	<u>\$ 35,104</u>	<u>3</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76		\$ 1.7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71		\$ 1.7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小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合併前 非屬共同 控制股權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數	合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重編後)	\$ 210,000	233,471	38,983	-	36,956	75,939	(989)	(1,688)	(2,677)	516,733	16,967	11,311	545,0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78	-	(2,578)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77	(2,67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000)	(21,000)	-	-	-	(21,000)	-	-	(21,000)
組織重組視為自集團控制日合併	-	-	-	-	746	746	-	-	-	746	(746)	-	-
組織重組取得子公司	-	(2,148)	-	-	(1,329)	(1,329)	154	-	154	(3,323)	(15,784)	(10,523)	(29,630)
本期淨利	-	-	-	-	36,772	36,772	-	-	-	36,772	-	(497)	36,2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40	(1,983)	(443)	(443)	(437)	(291)	(1,1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772	36,772	1,540	(1,983)	(443)	36,329	(437)	(788)	35,10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000	231,323	41,561	2,677	46,890	91,128	705	(3,671)	(2,966)	529,485	-	-	529,4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19	-	(3,619)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9	(289)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00)	(31,500)	-	-	-	(31,500)	-	-	(31,500)
本期淨利	-	-	-	-	57,893	57,893	-	-	-	57,893	-	-	57,8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38)	3,068	930	930	-	-	9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893	57,893	(2,138)	3,068	930	58,823	-	-	58,82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000	231,323	45,180	2,966	69,375	117,521	(1,433)	(603)	(2,036)	556,808	-	-	556,80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2,308	48,3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723	20,387
攤銷費用	4,061	4,138
利息費用	668	1,080
利息收入	(327)	(1,2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13)	25
租賃終止利益	-	(10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812	24,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507)	19,8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5	1,275
其他應收款	(1,039)	4,589
存貨	(137,993)	47,4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802)	8,303
合約負債	(16,830)	38,9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65,424	(17,2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623)	17,837
其他應付款	7,445	1,018
其他流動負債	(36)	(1,4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04)	1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1,760)	120,84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65,640)	193,482
收取之利息	327	1,214
支付之利息	(668)	(1,080)
支付之所得稅	(3,747)	(5,1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9,728)	188,437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	-	(29,6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4,736)	(8,2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6	-
取得無形資產	(1,555)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0,906	(40,8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5,091</u>	<u>(78,73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021)	(1,042)
租賃本金償還	(10,709)	(11,273)
發放現金股利	(31,500)	(21,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230)</u>	<u>(33,315)</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1)	8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338)	77,1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9,775</u>	<u>282,57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5,437</u>	<u>359,775</u>

董事長：胡木鎮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現金收購最終母公司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子公司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權。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佈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於共同控制下合併聯屬公司之編製基礎，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八日IFRS問答集發布之「IFRS3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之說明辦理，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遵循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處理。而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之規定，會計處理如下：

(1)以集團對該聯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將該被合併之聯屬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取得，取得前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財務報表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取得前原屬共同控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歸屬予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淨利(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合併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普達投資有限公司(普達投資,台灣)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琪捷電子,中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註一)
本公司	Poindus Systems UK Limited (Poindus UK, 英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dasys GmbH Elektronische Komponenten (Adasys,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普達投資	Poindus Systems GmbH GroBhandel mit EDV. Oberursel (Poindus GmbH,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註一：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自Flytech CN International Co.,Ltd.及第三方股東取得琪捷電子100%股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12.31	109.12.31	

註一：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1)模具設備：4~5年；(2)運輸設備：5~10年；(3)辦公設備：5年；(4)其他設備：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推延調整。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3)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無形資產

1. 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認列於無形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 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外購軟體、商標權及因併購產生之客戶關係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3~5年；商標權，10年；客戶關係，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餘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或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產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不予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營運及薪資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前一年度盈餘經當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予分配部份依稅法規定計算之應付所得稅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加計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損益後，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加計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制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進行續後衡量，由於淨變現價值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估計，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市場價格下跌，導致存貨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致產生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變動。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1	14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62,326	309,778
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12,700</u>	<u>49,855</u>
	<u>\$ 275,437</u>	<u>359,775</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	\$ 852	1,099
應收帳款	86,988	44,449
減：備抵減損損失	<u>(158)</u>	<u>(1,395)</u>
	87,682	44,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40</u>	<u>1,745</u>
	<u>\$ 88,822</u>	<u>45,89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信用風險特性，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75,572	-	-
逾期0~30天	9,301	-	-
逾期31~60天	3,441	- ~1.44%	49
逾期61~90天	496	- ~0.78%	4
逾期151~180天	142	- ~53.81%	77
逾期181天以上	<u>28</u>	100.00%	<u>28</u>
	<u>\$ 88,980</u>		<u>158</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4,218	- ~1.41%	481
逾期0~30天	8,967	- ~3.53%	316
逾期31~60天	3,455	- ~8.51%	296
逾期61~90天	246	- ~5.12%	11
逾期91~120天	104	-	-
逾期121~150天	24	- ~57.89%	14
逾期151~180天	17	- ~89.59%	15
逾期181天以上	262	100.00%	262
	<u>\$ 47,293</u>		<u>1,395</u>

1.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395	80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1,228)	1,33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52)
外幣換算損益	(9)	35
期末餘額	<u>\$ 158</u>	<u>1,395</u>

2. 應收帳款讓售

合併子公司Adasys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應收帳款債權除列後，係將對金融機構之債權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於報導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110.12.31				利率區間	其他重要事項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 金額	已預支 金額	轉列其他 應收款金額		
Deutsche Factoring Bank	\$ <u>8,373</u>	<u>-</u>	<u>7,507</u>	<u>866</u>	2.75 %	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	已預支	轉列其他	利率區間	其他重要事項
		金額	金額	應收款金額		
Deutsche Factoring Bank	\$ <u>6,725</u>	<u>-</u>	<u>6,056</u>	<u>669</u>	2.75 %	無

(三)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原料	\$ 151,989	79,093
在製品	26,833	2,399
製成品	138,401	97,949
在途存貨	17,648	17,607
	<u>\$ 334,871</u>	<u>197,048</u>

2.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28,169	781,847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3,176)	15,760
存貨報廢損失	3,569	5,598
存貨盤盈淨額	(247)	(110)
	<u>\$ 718,315</u>	<u>803,095</u>

3.合併公司之存貨提供作為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企業合併

本公司基於集團整體營運考量並使產品線更為完整，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以美金1,000千元(台幣29,630千元)，取得最終母公司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捷科技)之合併子公司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琪捷電子)100%股權。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之規定，本公司取得琪捷電子之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原先飛捷科技對琪捷電子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自飛捷科技取得對琪捷電子控制之日起(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一日)合併琪捷電子，將由飛捷科技持有琪捷電子60%之權益於本公司權益變動表中列為「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而屬非控制權益之40%股權，則列為「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股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琪捷電子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合併基準日)之資產負債資訊，及本公司因合併而取得權益變動之項目揭露如下：

	<u>金額</u>
資產總額	\$ 33,814
負債總額	<u>(7,507)</u>
小計	26,307
本公司因合併所支出之現金	(29,630)
因合併沖減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148
因合併沖減保留盈餘	1,329
因合併沖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4)</u>
	<u>\$ -</u>

因琪捷電子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屬原控制能力股東之損益已計入本期淨利表達，故民國一〇九年度本期淨利歸屬如下：

	<u>109年度</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7,51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淨損	(746)
非控制權益之淨損	<u>(497)</u>
	<u>\$ 36,275</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模貝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計</u>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1,784	6,522	15,103	13,570	96,979
增添	3,567	-	865	30	4,462
處分	(344)	(2,430)	(135)	(1)	(2,910)
重分類	-	-	829	(1,332)	(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7)</u>	<u>(17)</u>	<u>(1,503)</u>	<u>(1,292)</u>	<u>(2,83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980</u>	<u>4,075</u>	<u>15,159</u>	<u>10,975</u>	<u>95,18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6,482	3,038	14,334	11,953	85,807
增添	4,582	3,477	234	-	8,293
處分	-	-	-	(188)	(188)
重分類	636	-	-	1,283	1,9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4</u>	<u>7</u>	<u>535</u>	<u>522</u>	<u>1,14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1,784</u>	<u>6,522</u>	<u>15,103</u>	<u>13,570</u>	<u>96,979</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5,078	2,786	12,591	8,025	68,480
折舊	6,175	438	1,103	1,378	9,094
處分	(344)	(2,268)	(135)	-	(2,747)
重分類	-	-	-	(673)	(6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17)	(1,245)	(814)	(2,07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0,907</u>	<u>939</u>	<u>12,314</u>	<u>7,916</u>	<u>72,07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8,535	2,608	11,344	6,326	58,813
折舊	6,523	171	791	1,565	9,050
處分	-	-	-	(163)	(1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	7	456	297	78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5,078</u>	<u>2,786</u>	<u>12,591</u>	<u>8,025</u>	<u>68,480</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4,073</u>	<u>3,136</u>	<u>2,845</u>	<u>3,059</u>	<u>23,11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6,706</u>	<u>3,736</u>	<u>2,512</u>	<u>5,545</u>	<u>28,499</u>

合併公司之設備提供作為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303	2,438	32,741
增添	36,938	1,002	37,940
減少	(25,166)	(1,380)	(26,546)
匯率變動影響數	(2,255)	(238)	(2,4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9,820</u>	<u>1,822</u>	<u>41,64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031	2,545	34,576
增添	4,186	679	4,865
減少	(6,412)	(886)	(7,298)
匯率變動影響數	498	100	59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0,303</u>	<u>2,438</u>	<u>32,741</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107	1,584	19,691
折舊	9,706	923	10,629
減少	(25,166)	(1,380)	(26,546)
匯率變動影響數	(603)	(143)	(7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44</u>	<u>984</u>	<u>3,028</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 建築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075	1,178	11,253
折舊	10,108	1,229	11,337
減少	(2,448)	(886)	(3,334)
匯率變動影響數	372	63	43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07</u>	<u>1,584</u>	<u>19,691</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7,776</u>	<u>838</u>	<u>38,61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2,196</u>	<u>854</u>	<u>13,050</u>

(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及 其他	客戶關係	商譽	總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87	7,022	18,762	18,179	47,650
增添	27	1,528	-	-	1,555
處分	-	(216)	-	-	(21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2)	-	-	-	(18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32</u>	<u>8,334</u>	<u>18,762</u>	<u>18,179</u>	<u>48,80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617	7,022	18,762	18,179	47,580
匯率變動影響數	70	-	-	-	7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687</u>	<u>7,022</u>	<u>18,762</u>	<u>18,179</u>	<u>47,650</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507	5,460	10,050	6,248	25,265
攤銷	145	1,236	2,680	-	4,061
處分	-	(216)	-	-	(21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1)	-	-	-	(17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481</u>	<u>6,480</u>	<u>12,730</u>	<u>6,248</u>	<u>28,93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195	4,251	7,370	6,248	21,064
攤銷	249	1,209	2,680	-	4,138
匯率變動影響數	63	-	-	-	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7</u>	<u>5,460</u>	<u>10,050</u>	<u>6,248</u>	<u>25,265</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1</u>	<u>1,854</u>	<u>6,032</u>	<u>11,931</u>	<u>19,86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80</u>	<u>1,562</u>	<u>8,712</u>	<u>11,931</u>	<u>22,385</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攤銷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製造費用	\$ 50	596
營業費用	4,011	3,542
	<u>\$ 4,061</u>	<u>4,138</u>

1.商譽之減損測試

合併公司併購取得之商譽係以子公司Adasys為其現金產生單位，係管理階層監管含商譽資產之投資報酬下之最小層級單位。根據合併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結果，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價值並未產生減損；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相關之關鍵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營業收入成長率	-5%~2%	-32%~24%
折現率(稅前)	12.88%	13.08%

(1)所使用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係管理階層依據未來之營運規劃所預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年成長率1%予以外推。

(2)決定使用價值之折現率係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

(八)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334	806
無擔保之非金融機構借款	-	7,004
	<u>\$ 334</u>	<u>7,81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57,830</u>	<u>162,257</u>
利率區間	<u>5.57%</u>	<u>3%~5.57%</u>

有關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本票情形，請詳附註九。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u>10,479</u>	<u>10,068</u>
非流動	\$ <u>28,330</u>	<u>3,27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05</u>	<u>46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483</u>	<u>3,299</u>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u>85</u>	<u>91</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4,582</u>	<u>15,12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租期如屆滿則需議定新的合約及價金，合併公司再行重新評估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部份辦公室、運輸及雜項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於符合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之條件時，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子公司Adasys具有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其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306	39,6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449)	(15,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7,857</u>	<u>24,385</u>

(1)計畫資產組成

國外子公司採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9,625	35,309
利息成本	303	41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產生之精算損益	108	69
— 因財務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261)	2,461
國外計畫之兌換差額	(3,469)	1,37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u>32,306</u>	<u>39,625</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5,240	13,828
利息收入	120	16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9)	(17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70	785
國外計畫之兌換差額	<u>(1,652)</u>	<u>635</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449</u>	<u>15,240</u>

(4)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

合併公司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損益之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183</u>	<u>248</u>
營業費用	<u>\$ 183</u>	<u>248</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1.47 %	0.81 %
未來薪資成長率	0 %	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8年。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70千元。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任何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0%</u>	<u>減少0.50%</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345)	2,61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168)	3,550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等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國外子公司則係依當地相關法令提退休金。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之提列退休金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 679	676
營業費用	<u>5,526</u>	<u>5,631</u>
	<u>\$ 6,205</u>	<u>6,307</u>

(十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212	2,41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2</u>	<u>137</u>
小計	10,224	2,548
遞延所得稅費用	<u>4,191</u>	<u>9,504</u>
	<u>\$ 14,415</u>	<u>12,052</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下之所得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利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56</u>	<u>(722)</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u>72,308</u>	<u>48,327</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462	9,66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2	137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3,439)	3,169
其他	<u>3,380</u>	<u>(919)</u>
所得稅費用	\$ <u>14,415</u>	<u>12,052</u>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虧損	\$ <u>7,880</u>	<u>11,319</u>

(2) 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利益	淨確定 福利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9,237	2,911	6,756	7,049	25,953
認列於(損)益	(2,806)	119	(249)	(2,051)	(4,9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056)	-	(1,056)
外幣換算損益	<u>(235)</u>	<u>-</u>	<u>(649)</u>	<u>(506)</u>	<u>(1,39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6,196</u>	<u>3,030</u>	<u>4,802</u>	<u>4,492</u>	<u>18,520</u>
民國109年1月1日	\$ 6,731	5,382	5,900	16,858	34,871
認列於(損)益	2,388	(2,471)	(141)	(10,076)	(10,3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722	-	722
外幣換算損益	<u>118</u>	<u>-</u>	<u>275</u>	<u>267</u>	<u>66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9,237</u>	<u>2,911</u>	<u>6,756</u>	<u>7,049</u>	<u>25,9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企業併購產生 之無形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	\$ 2,587
認列於(損)益	<u>(79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1,791</u>
民國109年1月1日	\$ 3,383
認列於(損)益	<u>(79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2,58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二) 股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00千股。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31,323	231,323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2,966千元及2,677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0	31,500	1.00	21,000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705	(3,671)	(2,96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138)	-	(2,13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3,068	3,06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3)</u>	<u>(603)</u>	<u>(2,036)</u>
民國109年1月1日	\$ (989)	(1,688)	(2,67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540	-	1,540
組織重組	154	-	15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1,983)	(1,9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05</u>	<u>(3,671)</u>	<u>(2,966)</u>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附註六(四))	\$ 57,893	37,518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附註六(四))	-	(746)
	<u>\$ 57,893</u>	<u>36,77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1,000</u>	<u>21,00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 餘(元)	\$ 2.76	1.79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虧損 (元)	-	(0.04)
	<u>\$ 2.76</u>	<u>1.75</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附註六(四))	\$ 57,893	37,518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附註六(四))	-	(746)
	<u>\$ 57,893</u>	<u>36,77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00	21,000
員工酬勞之影響	370	33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1,370</u>	<u>21,33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71	1.76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虧損(元)	-	(0.04)
	<u>\$ 2.71</u>	<u>1.72</u>

(十四) 客戶合約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內銷	\$ 42,400	38,428
外銷：		
亞洲	209,751	399,663
美洲	55,861	63,789
歐非洲	666,629	519,002
	<u>932,241</u>	<u>982,454</u>
	<u>\$ 974,641</u>	<u>1,020,882</u>
主要產品/服務線：		
POS系統	\$ 443,281	324,926
平板電腦	110,194	314,073
工業電腦顯示器	183,089	145,834
週邊產品及其他營業收入	238,077	236,049
	<u>\$ 974,641</u>	<u>1,020,882</u>

2. 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u>109.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88,980	47,293	67,137
減：備抵損失	(158)	(1,395)	(80)
	<u>\$ 88,822</u>	<u>45,898</u>	<u>67,057</u>
合約負債—流動	<u>\$ 25,847</u>	<u>42,677</u>	<u>3,686</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1,584千元及1,989千元。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736千元及5,62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42千元及1,120千元，係以本公司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前述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	5,106
其他	<u>2,049</u>	<u>3,231</u>
	<u>\$ 2,049</u>	<u>8,33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3	(25)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u>(18,331)</u>	<u>(4,877)</u>
	<u>\$ (18,018)</u>	<u>(5,345)</u>

3.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363)	(617)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u>(305)</u>	<u>(463)</u>
	<u>\$ (668)</u>	<u>(1,080)</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5,437	359,77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8,822	45,898
其他應收款	2,287	1,248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u>2,092</u>	<u>42,998</u>
	<u>\$ 368,638</u>	<u>449,919</u>

(2)金融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以攤銷後成本列帳之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4	7,81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2,103	82,30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1,975	34,53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38,809</u>	<u>13,339</u>
	<u>\$ 213,221</u>	<u>137,981</u>

2.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止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皆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程序及量化揭露。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其他應收款及質押定存單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合併公司認為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中分別有34%及27%係由三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及減損提列情形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其他應收款及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皆不須提列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157,830千元及162,257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4	334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2,103	132,103	-	-	-
其他應付款	41,975	41,975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40,375</u>	<u>5,563</u>	<u>5,620</u>	<u>10,192</u>	<u>19,000</u>
	<u>\$ 214,787</u>	<u>179,975</u>	<u>5,620</u>	<u>10,192</u>	<u>19,000</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810	7,81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2,302	82,302	-	-	-
其他應付款	34,530	34,53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3,640</u>	<u>5,184</u>	<u>5,063</u>	<u>947</u>	<u>2,446</u>
	<u>\$ 138,282</u>	<u>129,826</u>	<u>5,063</u>	<u>10,274</u>	<u>148,03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4,295	31.32	134,519	1 %	1,345
美金		2,785	27.68	77,089	1 %	771
英鎊		2,780	37.28	103,627	1 %	1,036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05	27.68	47,194	1 %	472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1,638	35.02	57,363	1 %	574
美金		4,644	28.10	130,496	1 %	1,305
英鎊		1,331	38.90	51,776	1 %	5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53	28.10	49,259	1 %	493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331千元及4,877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合併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歐元計價。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浮動利率負債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千元及78千元，主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 2.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租賃負債之 增減變動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7,810	(7,021)	-	(455)	334
租賃負債	13,339	(10,709)	37,940	(1,761)	38,80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21,149</u>	<u>(17,730)</u>	<u>37,940</u>	<u>(2,216)</u>	<u>39,143</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租賃負債之 增減變動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8,530	(1,042)	-	322	7,810
租賃負債	23,650	(11,273)	795	167	13,33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u>\$ 32,180</u>	<u>(12,315)</u>	<u>795</u>	<u>489</u>	<u>21,1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飛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之49.31%股權。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飛捷科技)	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Flytech CN International Co Ltd., (Flytech BVI CN)	其他關係人
Flytech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Flytech HK)	其他關係人
Box Technologies Limited (Box UK)	其他關係人
羅捷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飛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捷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最終母公司	\$ 4,796	9,245
其他關係人	<u>2,552</u>	<u>2,782</u>
	<u>\$ 7,348</u>	<u>12,027</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另與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約為30~60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最終母公司	\$ 129,656	304,931
其他關係人	<u>4,660</u>	<u>7,297</u>
	<u>\$ 134,316</u>	<u>312,228</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付款期限約為30~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3.股權交易

如附註六(四)所述，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以美金600千元(台幣17,778千元)向Flytech BVI CN購入其持有之琪捷電子60%之股權，相關款項已付訖。

4.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1,018	1,7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122</u>	<u>-</u>
		<u>\$ 1,140</u>	<u>1,745</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29,819	45,2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u>	<u>201</u>
		29,819	45,442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u>108</u>	<u>139</u>
		<u>\$ 29,927</u>	<u>45,581</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965	12,075
退職後福利	126	216
	<u>\$ 10,091</u>	<u>12,29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0.12.31</u>	<u>109.12.31</u>
存貨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 68,908	66,440
資訊設備(帳列辦公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595	922
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海外銷售專案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	-	40,815
		<u>\$ 69,503</u>	<u>108,17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皆為255,000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海外銷售專案合約而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53,882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母公司飛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日參與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股份之交易，以每股新臺幣30元出售所持有本公司之所有股份計10,354千股，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八日完成交割過戶並喪失對本公司之控制能力。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透過此公開收購取得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之56%，成為本公司最新之母公司。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410	95,443	111,853	12,999	93,241	106,240
勞健保費用	1,531	4,424	5,955	1,269	4,316	5,585
退休金費用	679	5,709	6,388	676	5,879	6,555
董事酬金	348	1,982	2,330	-	1,600	1,6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40	5,179	6,019	775	4,897	5,672
折舊費用	7,299	12,424	19,723	7,413	12,974	20,387
攤銷費用	50	4,011	4,061	596	3,542	4,1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dasys	長期應 收款	是	22,016 (EUR650)	20,358 (EUR650)	20,358 (EUR650)	2%	1	138,533	-	-	-	-	55,681	222,723
0	本公司	Poindus UK	長期應 收款	是	31,319 (GBP800)	26,093 (GBP700)	26,093 (GBP700)	1%	1	79,686	-	-	-	-	39,102	222,723

(註一)：編號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資金貸予他人之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為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雙方業務往來金額與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孰低者為限，對總額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飛捷科技	母子公司	進貨	129,656	21 %	月結60天	(註一)	(註二)	(29,819)	26 %	
本公司	琪捷電子	母子公司	進貨	50,351	8 %	月結15天	(註二)	(註三)	-	- %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銷貨	79,686	12 %	月結90天	(註二)	(註二)	23,286	22 %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銷貨	138,533	20 %	月結90天	(註二)	(註二)	25,238	23 %	

(註一)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註二)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註三)月結15天，必要時視其資金需求調整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註二)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38,533	90天	14.21 %
0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9,686	90天	8.18 %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38	90天	3.05 %
0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286	90天	2.81 %
0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0,358	依合約約定	2.46 %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6,093	依合約約定	3.15 %
1	琪捷電子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50,351	15天	5.1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占合併營收或資產1%之金額，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三)：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普達投資	台灣	投資及控股	4,100	4,100	(註一)	100.00 %	614	(註一)	100.00 %	(111)	(111)	
本公司	Adasys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 備之買賣	57,712 (EUR 1,730)	57,712 (EUR 1,730)	0.002	100.00 %	23,972	0.002	100.00 %	12,113	10,228	
本公司	Poindus UK	英國	電腦及週邊設 備之買賣	14,297 (GBP 300)	14,297 (GBP 300)	300	100.00 %	(224)	300	100.00 %	10,403	10,403	
普達投資	Poindus GmbH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 備之買賣	1,721 (EUR 40)	1,721 (EUR 40)	(註一)	100.00 %	190	(註一)	100.00 %	(86)	(86)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琪捷電子(深 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 備買賣	29,630 (USD 1,000千元)	(註一)	29,630 (USD 1,000千元)	-	-	29,630 (USD 1,000千元)	(3,324)	100.00 %	(3,324)	22,391	-

(註一)：投資方式係(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以USD 1,000千元向Flytech BVI CN及第三方股東取得琪捷電子100%股權。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7,680 (USD 1,000)	27,680 (USD 1,000)	344,084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10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提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之營運部門為單一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POS系統	\$ 443,281	324,926
平板電腦	110,194	314,073
工業電腦顯示器	183,089	145,834
週邊產品及其他營業收入	238,077	236,049
	<u>\$ 974,641</u>	<u>1,020,882</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區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歐洲及非洲	\$ 666,629	519,002
美洲	55,861	63,789
亞洲	209,751	399,663
台灣	42,400	38,428
	<u>\$ 974,641</u>	<u>1,020,882</u>
非流動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台灣	\$ 23,499	21,362
歐洲	49,809	38,456
中國	8,561	4,116
	<u>\$ 81,869</u>	<u>63,93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併總收入中來自客戶甲之金額	<u>\$ 75,298</u>	<u>278,886</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013 號

會員姓名： (1) 施威銘
(2) 張惠貞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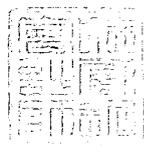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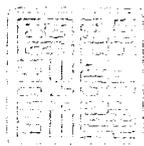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9069127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41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施威銘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惠貞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